附件1

自贡市沿滩区公益性岗位信息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用人单位** | **岗位名称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工 作 内 容** | **工 作 要 求** | **薪 酬 待 遇** | **报名地点** | **联系人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自贡市沿滩区邓关街道办事处 | 保洁 | 10人 | 负责社区场镇马路清扫、菜市场保洁、公共厕所清扫。 | 1.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 2.服从领导，听从指挥，保质保量的完成街道办交给的工作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自贡市沿滩区邓关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| 史岳林 | 3226521 |
| 城管市容协管员 | 4人 | 负责社区市场摊位秩序、交通秩序、车辆乱停乱放等市容协理工作，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
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6人 | 负责社区协助办理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具体事务;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，有较强的语言表达和文字写作能力，会基本电脑操作；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仙市镇人民政府 | 保洁 | 1人 | 负责仙市镇仙滩社区保洁工作；每天负责小区楼道、人行道、街道卫生;完成局内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仙市镇人民政府 | 彭做君 | 3226183 |
| 自贡市沿滩区黄市镇人民政府 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5人 | 在黄市镇丰光村、红旗村、水井沟村、霞光村、黄镇铺社区从事劳动保障工作，以及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。 | 学历：初中及以上；户籍：无要求；工作要求：有劳动能力，能够胜任本岗位工作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自贡市沿滩区黄市镇人民政府 | 黄玉刚 | 0813-3226709 |
| 城管市容协管员 | 4人 | 在黄市镇黄镇铺社区范围内从事城管市容协管等工作，以及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。 |
| 交通协管员 | 3人 | 在黄市镇黄镇铺社区范围内从事交通协管等工作，以及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王井镇人民政府 | 保洁 | 7人 | 负责王井社区包干区范围内的环境卫生清扫保洁。 | 1. 在工作期限内，应遵守具体所在村（社区）委员会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要求，高质量完成村（社区）委员会安排的工作任务，服从领导，听从指挥，保质保量的完成村（社区）委员会交给的工作。  2.爱岗敬业，工作要有责任心。坚持规范化服务，坚守工作岗位，有事请假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自贡市沿滩区王井镇王井社区 | 吕红 | 0813-3950608 |
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7人 | 负责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障政策的宣传、咨询工作；具体所在的村（社区）就业和社会保障的日常工作。 |
| 交通协管员 | 3人 | 宣传、引导行人文明行路，劝阻不文明行路行为；宣传、引导非机动车安全文明骑行，劝阻不文明行驶行为；宣传引导机动车行经斑马线应减速避让，劝阻不文明驾驶行为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兴隆镇人民政府 | 城管市容协管员 | 4人 | 负责兴隆场辖区巡查擅自摆摊设点、出店经营、占道经营、清理场镇卫生；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对交办的工作及时完成，不推脱，对乡镇和社区安排的临时性工作要认真负责的完成。 | 1.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 2.被聘用的人员，享受国家规定节假期。 | 自贡市沿滩区兴隆镇人民政府 | 刘朝霞 | 3740733 |
| 保洁 | 6人 | 负责社区场镇马路清扫、菜市场保洁、公共厕所清扫；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
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6人 | 负责村社区协助办理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具体事务;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
| 环保监察协管员 | 6人 | 从事辖区内环保监察协管、禁捕护渔、秸秆禁烧、森林防火宣传劝导、安全隐患排查、河道巡护、疫情防控宣传劝导等工作；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永安镇人民政府 | 保洁 | 1人 | 负责永安鳌头社区保洁工作；每天负责小区楼道、人行道、街道卫生;完成镇里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自贡市沿滩区永安镇人民政府（永安镇金龙录路141号 | 明涛 | 3700048 |
| 保安 | 1人 | 负责敬老院人员出入登记，财产安全等 |
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14人 | 负责社区协助办理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具体事务;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，有较强的语言表达和文字写作能力，会基本电脑操作；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|
| 瓦市镇人民政府 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4人 | 负责各村、社区协助办理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具体事务，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事务。 | 服从组织安排，搞好本职工作，爱岗敬业，工作要有责任心。坚持规范化服务，坚守工作岗位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瓦市镇人民政府 | 吴俊 | 7901710 |
| 交通协管员 | 2人 | 负责政府、社区交代的交通宣传、劝导、纠违等工作协理，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事务。 |
| 市场管理员 | 1人 | 协助做好市场管理工作，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事务。 |
| 环保监察协管员 | 1人 | 负责场镇、村环保协理工作及污水处理站工作，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事务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沿滩镇人民政府 | 社会治安协管员 | 2人 | 负责沿滩镇相关秩序，做好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 | 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沿滩镇人民政府一楼 | 李老师 | 0813-3805536 |
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3人 | 熟悉业务相关文件，做好相关业务台账，做好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 |
| 城管市容协管员 | 1人 | 负责沿滩镇相关街道的市容，做好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 |
| 自贡市沿滩区残疾人联合会 | 残疾人服务 | 2人 | 依法依规做好残疾人生活保障、就业、教育、康复、托养、扶贫、维权、志愿者助残、文化体育等方面工作，完成区残联和所在乡镇残联交办的其它任务 | 1.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。  2.热爱残疾人工作，热心为残疾人服务。  3.爱岗敬业，工作要有责任心。坚持规范化服务，坚守工作岗位，有事请假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 自贡市沿滩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| 曾茂秋 | 3805932 |
| 自贡市沿滩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| 劳动保障协理员 | 1人 | 负责区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相关事务;完成单位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对交办的工作及时完成，不推脱，对单位安排的临时性工作要认真负责的完成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| 设施维护 | 2人 | 负责图书馆纸质图书借阅、电子阅览管理、图书证办理、图书馆现场看护、图书馆设备设施维护、图书馆活动安排和组织等工作及安排的临时工作和其他工作。 | 1.为人正直，作风优良，善于沟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工作责任心强，具有吃苦耐劳精神。  2.懂计算机操作，有一定的办文基础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商务局 | 市场管理员 | 1人 | 协助做好办公室各项日常工作，协助开展好商务局安全生产、行政审批、经济运行等业务工作，完成好区商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。 | 有一定的办公室办文办会基础，按规定协助开展相关业务办理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
| 自贡市沿滩区司法局 | 社区矫正 | 1人 | 负责司法局社区矫正人员入矫解矫、案件录入、社矫档案管理等及其它临时性工作。 | 对交办的工作及时完成，不推脱，对单位安排的临时性工作要认真负责的完成。 | 被聘用人员一经录用，工资薪酬不低于自贡市最低工资标准，购买保险。 |